

財團法人宣化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407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600 號 16 樓
聯絡人：蔣孟芳
電話：(04)24606690
電子信箱：cindy-jiang@pouchen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5 日
發文字號：宣壁字第 1130004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請各校推薦符合申請資格學生一名，接受本基金會普賢獎助學金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8 月 28 日中市教高字第 1130073165 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基金會為弘揚^上宣_下化老和尚畢生志業，興辦教育之旨，協助臺中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家境清寒或突遭變故學生完成學業，特設置普賢獎助學金。
- 三、請各校推薦符合申請資格學生一名，並填寫「申請財團法人宣化文教基金會普賢獎助學金推薦表」，於今(113)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15 日止，函寄本基金會辦理。
- 四、本基金會普賢獎助學金發放對象，已擴及臺中公立、私立、財團法人高級中等學校(高中、高職)。
- 五、本基金會於每年 11 月 10 日前將獎助學金匯入各校所填寫之金融機構帳戶，請學校轉發給受獎助學生。
- 六、各校發放完畢，請惠將受獎助學生領款收據於 12 月 20 日前，寄送本基金會，俾備稽查。
- 七、檢附「申請財團法人宣化文教基金會普賢獎助學金推薦表」一份。

董事長 鄭果璧

正本：臺中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高中職教育科、財團法人宣化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蕨格高級中學



1130007189

財團法人宣化文教基金會普賢獎助學金推薦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
就讀學校			年級/班別		
戶籍地址					
聯絡地址					
聯絡電話			手機號碼		
E-mail					
學業成績			品德無受 記過處分	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打✓	
其他獎助學金	同一年度有無領取其他獎助學金		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打✓		
導師意見					
學校審查意見					
請學校指定獎助 學金匯入金融機 構名稱、帳號					
學校承辦人	姓名			電話	
承 辦 人 簽 章 (請蓋職章)			學校、 校長核章		